

女人的价值: 公关在中国 中国人的隐私 倾斜的婚床 女性自杀问题窥探

赌海沉浮

逃港者 关于股票和非股票的放眼录 性病在中国

辭職者

刘茵 主编
華藝出版社

中國熱點寫真叢書

就业迪斯科 关于厕所及其诸事的报告

来自流行歌坛的非正式报告 北京监狱纪实 洋快餐冲击波 保险启示录

(京) 新登字 124 号

辞 职 者

出版: 华艺出版社

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 北京密云双井印刷厂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字数: 200 千字

印张: 9.5

版次: 1993 年 3 月第一版

印次: 1993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 册

书号: ISBN7 -80039-733-5 / I · 310

定价: 5.70 元

目 录

中国反贪肃贿备忘录	张 严 华 耀 (1)
辞职者.....	肖复兴 (24)
北京监狱纪实.....	田珍颖 (61)
圆领衫上的摇滚.....	沈及民 (120)
女人的价值：公关在中国.....	戚 鸣 (126)
大陆音像圈.....	吴海民 (173)
服装交响曲.....	孙晶岩 (220)
逃港者.....	陈安先 (266)

中国反贪肃贿备忘录

张 严 华 耀

1991年12月1日，北京中南海。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阅完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复之呈送来的全国检察长会议工作报告，当即批示：“目前，我国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社会安定。这些成绩的取得，也有检察战线同志们一份功劳。希望牢固树立检察工作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思想，再接再厉，把检察部门各项工作做好。”

12月3日，全国检察长会议在北京京西宾馆召开。会上，刘复之检察长宣读了江泽民总书记对检察工作所作的指示。会场上立即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来自全国各省、直辖市、自治区和计划单列市的检察长们激动了，因为总书记的指示充分肯定了他们的工作成绩，增强了他们反贪肃贿工作的信心 and 责任感！

一、历史将记下这一事实

1982年以来，奋战在检察工作第一线的数万名检察官，为廉政建设挥洒汗水，为改革开放保驾护航，严惩了一批严重贪污贿赂分子，对保护经济发展和促进党风好转作出了重要贡

献。

据统计，1986年—1991年。

全国检察机关共查办贪污贿赂案件 242086 件。

追缴赃款赃物折合人民币计 26 亿多元。

查处万元以上贪污贿赂案件 51096 件。

查处县处级以上贪污贿赂干部 4144 人。

“两高”通告以来，受理犯有贪污贿赂而投案自首者 36778 人。

受理举报贪污贿赂案件线索 451385 件。

透过这组沉甸甸的数字，我们看到了党和政府惩治腐败的决心和威力。历史也将记下人民检察官为共和国立下的丰功伟绩！

二、历史回眸：“进京赶考”

时针拨回到 1951 年 11 月。

年轻的新中国，戎装未脱，马鞍未卸。然而，少数从战火硝烟中走来的共产党人，革命意志开始衰退，面临着腐化变质的危险。一封封揭发党员干部在工作上、经济上、作风上有问题的检举信，犹如一颗颗催人警醒的信号弹，从祖国的四面八方飞到中南海。中国共产党惊醒了：我们面临着一场新的挑战！

早在从西柏坡到北京的路上，毛主席把大军进北京形象地比喻为“进京赶考”。然而，连毛主席也没估计到，这场艰难的考试却来得这么迅速、突然！

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曾告诫全党同志：“可

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为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炮面前要打败仗。”

这是领导大业初成前的焦虑，也是面临执政挑战时的忧虑。如今，这张艰深的考卷正铺在毛主席面前。

1951年12月7日，遵照党中央、毛主席的指示，政务院召开了一次特别重要会议，决定成立中央人民政府节约检查委员会，由薄一波担任委员会主任。从此，全国范围内发动了一场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革命运动。

毛主席对“三反”运动十分重视，不仅亲自拟定工作方针、工作任务，而且还交代办法，负责督办。在“三反”运动最紧张的日子里，他几乎每天晚上要听薄一波汇报工作，甚至经常坐镇“中节委”。

“三反”运动中，党中央果断地处决刘青山、张子善，在当时起到了振聋发聩、扶正祛邪的效果，也表现了党中央对消除党的肌体上的腐败的巨大决心和魄力！

处决刘青山、张子善，推动了“三反”运动的深入开展，全国掀起了轰轰烈烈的“捉虎”高潮。据统计，全国县以上党政机关参加“三反”的总人数为383万多人（未包括军队数字），查处贪污1000万元（旧币）以上的党员和干部10万余人，贪污的总金额达6万亿元（旧币）。对有严重贪污行为的罪犯，判处有期徒刑的9942人，判处无期徒刑的67人，判处死刑的42人，判处死缓的9人。

这就是毛主席“进京赶考”完成的第一张答卷！

这就是中国共产党从农村到城市、从在野到执政后，自觉地抵制和克服资产阶级对党的腐蚀，保持共产党人廉政为民本

色的第一张答卷!

回眸历史，我们清醒地意识到，资产阶级思想和生活作风每日每时地在侵蚀着党的肌体，共产党人决不可掉以轻心!

回眸历史，我们欣慰地看到，中国共产党对清除自己肌体上的腐败，决不心慈手软!

三、反贪肃贿风暴

时间顺拨 30 个年轮。执政 30 余年的中国共产党人，又在经历着一场新的伟大的转变，从产品经济到商品经济的转变，从闭关锁国到对外开放的转变，这是一份更为艰深、更为复杂的考卷。

国门敞开，八面来风。中外思想意识、文化观念、相互碰撞、渗透、融合和斗争。960 万平方公里的大地既充满活力、希望和机会，也潜伏着诱惑和陷阱。

改革开放之初，邓小平同志曾经说过：“开放政策会给我们带来一些风险，一些资本主义的腐朽东西会被带进来。”十余年来，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改革开放事业和发展商品经济的过程中，始终保持清醒头脑，把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摆到重要位置上。

然而，也许是多年闭关锁国的缘故，当中国这艘改革开放的巨轮驶入大海时，商品经济的浪涛迎面打来，人们变得有些恍惚，有些眼花缭乱了。空前的繁荣，金钱也给人们带来了空前的刺激。于是，有些人忘记自己是共产党员，是人民的公仆，丢掉中国人勤劳善良的美德，开始铤而走险了!

原上海市委办公厅副主任余铁民收受港商贿赂 3 万元。

原洛阳市委书记武振国接受贿赂 4.5 万余元。

原安徽省委常委、秘书长洪清源接受贿赂 2.2 万元。

原青海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福才受贿 2 万余元。

.....

猖狂的权钱交易，不仅使犯罪成倍增长，还使民心涣散、党的威信降低，使改革面临着严峻的考验！

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并不意味着腐败的消失；开放搞活，并不必然产生腐败。关键是要完善改革开放的政策和要铸造一把锋利的惩腐之剑！

党和国家领导人在思索.....

广大干部和群众在思索.....

共和国的检察官们在思索.....

1、刘复之检察长说：“深圳市检察机关公开设立举报中心的做法值得提倡。”

谁也没想到：“举报”，这个在《辞海》里难以查找到的词，如今却走进了千家万户！

历史将永远记下这一幕。

1987 年 3 月，中国检察代表团跨过罗湖桥，与香港廉政公署进行了首次接触。同年 11 月，最高人民检察院代表团出席了第三届国际反贪污大会。与会中国代表对香港廉署工作情况又进行了一次充分的考察。有幸两次参加香港廉政公署实地考察的深圳市检察院张焕熙检察长，脑子里已酝酿了一个计划。

1988 年新年伊始，张焕熙就给市委和省检察院写报告，建议设立经济罪案举报中心。

元月 23 日，广东省委书记林若批示：对香港廉政公署的

经验作法，有的可以借鉴，请检察院研究。

元月 25 日，深圳市委书记李灏主持市委常委会议，研究同意成立市经济罪案举报中心。

2 月 10 日，广东省检察院批复同意，并要求深圳检察院加快步伐，抓紧落实，积极探索，取得经验。

1988 年 3 月 8 日，这个应当被中国司法史记住的日子，“深圳市经济罪案举报中心”成立了！

1988 年 4 月 10 日，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第五位检察长刘复之，在上任的第二天，就对记者发表谈话：“深圳市检察机关公开设立举报中心的做法值得提倡。”

时隔两个多月，中共中央明确要求各省、市、自治区在各级检察机关设立举报中心。6 月 17 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出通知，决定在中国检察机关建立举报制度。很快，各地检察机关设立了举报中心，很快，举报中心遍及华夏大地，织成一片遮天巨网，铸成了一把锋利的惩腐之剑。

据最新统计资料表明：“自深圳市成立第一个举报中心以来，至今全国已有 3168 个检察院建立了举报中心，占全国检察院总数的 89%。近三年来，全国检察机关共受理群众举报犯罪案件线索 112.8 万件，其中 64.6 万件属于检察机关管辖的贪污、贿赂、侵权、渎职等犯罪案件线索。

青海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福才，收受贿赂 2 万余元。是一封仅有几十个字的举报信，使其“东窗事发”，受到法律的制裁。

农业银行成都北盛街营业部谢文忠、李秋生利用微机作案，贪污 78 万元巨款，自认为天衣无缝。可他们万万没想到被一封举报信告倒！

举报是一位正义的天使，她那双锐利的眼睛，随时监视着为捞取不义之财而伸出的黑手。她也像一尊善良行善的神，呼唤人们发现良知。

1990年春天，广东省清远市检察院收到10余封群众来信，举报英德县原公安局长张文列有贪污贿赂行为。市检察院立即立案侦查。初夏的一天深夜，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把沉睡在美梦中的英德县原公安局长张文列惊醒。张文列穿着睡衣，睡眼惺忪，嘟哝着把门打开，一副锃亮的手铐已扣在他手腕上。

被英德县人民称为“大老虎”的张文列，五毒俱全，为非作歹。1987年到1988年，他在任县公安局长期间，经手批准的“农转非”户口1万多个，张文列从中收受贿赂16万余元。在侦查张文列受贿案的过程中，查出了9宗万元以上，包括该县副县长、环保局副局长等干部的犯罪案件。

英德县一群老工人联名给市检察院写信说：“市检察机关反贪肃贿动真格，坚定了群众举报的信心。同时，我们看到了希望，我们国家有救了！”

1990年2月的一天，北京市城区联合建筑工程总公司刘振汉接到一个匿名电话：总公司下属的城区五建公司经理李文华，将工程款300万元港币侵吞并转移到香港，且已购买国际航班飞机票，欲携其女秘书刘丽洁逃往香港……

总经理刘振汉感到突然和震惊！

北京市张百发副市长闻讯当即指示：人不能跑，款不能丢！

红灯闪烁，警笛长鸣。李文华和女秘书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依法拘留。经北京市检察院立案侦查，终于查清李文华

一案，涉及 5 项工程，卷入犯罪 9 人，贪污、挪用公款、行贿、受贿、窝赃、徇私枉法多种犯罪并成交织，犯罪总金额达人民币 100 余万元。

多行不义必自毙！李文华及其一伙受到了法律的严厉制裁。

又一封敢署真名实姓的举报信，又一个激动人心的故事！

善良的人何曾想到，一度在安徽省安庆市红得发紫的人物——市房屋开发修建装潢公司经理汪信元，竟接受贿赂 14 万元、贪污公款 9000 余元。汪信元在任经理的短短两年中，因在市内开发多项工程，受到新闻界连篇累牍的宣传，另外他“拒贿”的先进事迹，也在市民中广为传诵。

然而，这位贪婪地吞噬国家财产、疯狂地吸吮人民血汗的“房老虎”，不管如何伪装，终究逃避不了人民群众的雪亮眼睛。1989 年 8 月 26 日，安庆市郊区人民检察院接到一封署有真实姓名的举报信，检举汪信元利用职权，将工程包给自己的内弟江亚平、侄儿汪永生承建。他们内外勾结，不顾工程质量，从中牟取非法高额利润，并有行贿受贿之嫌。

兵贵神速。区检察院立即立案侦查，终于查明了汪信元的全部犯罪事实。此案缴获汪信元现金、存折共 18 万余元，首饰 30 件，价值 21 万元的商品房两处。当检察官们搜查他的住处时，围观群众情绪激愤，有的情不自禁地高呼：共产党万岁！检察院万岁！举报人万岁！

当各地检察院举报中心成立之初，人们既热烈欢呼它的成立，也对它存着几分忧虑。因为打击报复是某些人惯用的手段，这难免给善良、正直的人留下了一层阴影。

有的人揭发检举自己的顶头上司，怕举报信泄密而使被告

人识辨出自己的笔迹，只好从报刊上剪下铅字拼成文章，更不敢署上自己的真姓实名。

惩腐促廉，面对的是权力、金钱与各种世俗势力。与这些作斗争，意味着付出，意味着牺牲。

大连市服装厂李乾东因举报厂长李国盛，刚刚走出举报中心门口，就被李国盛等4人劫持到汽车内，非法关押，审讯殴打。

江西省萍乡市上栗镇出口花炮总厂，发生了一起雇佣杀手杀害举报人的悲惨事件。

据有关部门提供的情况表明，除去以暴力报复举报人外，更多的被举报者是以“优化组合”、“工作需要”等理由对举报人采取免职、解聘、开除、降级等手段进行报复。近3年来，全国检察机关接到群众反映打击报复举报人的线索共有1900多件，现已查处1800多件，对其构成犯罪的122人追究了刑事责任，对不构成犯罪的1300多人已转请有关部门作党纪政纪处理。

昨天已成为历史，面对的是今天和明天。1991年5月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正式颁布了《关于保护公民举报权利的规定》。“公民依法向各级检察机关举报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国家工作人员违法犯罪行为，其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合法权益应受到法律的保护。”

手头有一份统计资料，着实令人欣慰：1988年，全国检察机关收到的署名举报信约占举报总数的40%，而1991年，已增长到68%。

在回顾总结1991年举报工作形势时，最高人民检察院刘复之检察长告诉记者：“1991年的举报工作有三个明显特点：

一是署名举报多，占 68%；二是单位举报多；三是举报内容比较具体，成案率高。在全国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的贪污贿赂案件中，有 64% 来自举报。举报正在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努力做好这项工作，成为各级检察院的一项重要任务。”

2、全国目前有 400 余家检察院建立了反贪污贿赂局

人们不会忘记：10 年前，中国第二代核心领导人、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曾告诫人们：“打击经济犯罪活动的斗争，是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一个保证。这是一个经常的斗争，经常的工作。”

改革开放的实践证明，邓小平同志的这一论断，具有无比的正确性。

时间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末，在改革热潮覆盖下的古老华夏，正孕育着一场惩腐肃贪、倡导廉政的社会风暴。

是巧合，抑或是规律？在全国率先成立举报中心的广东人，又率先于 1989 年 8 月 18 日成立了全国第一个“反贪污贿赂局”！我们先通过广东省这个改革开放的“窗口”，看看中国成立“反贪污贿赂局”的必然性。

反贪局的检察官们马不停蹄、人不卸甲、南下北上、水陆兼程，与贪污贿赂分子展开了一场场智与勇的较量，描绘了一幅幅惊心动魄、可歌可赞的壮观场面。

1990 年 3 月 3 日晚，广州市反贪污贿赂局接到农行广州市白云区营业部报案，罗岗镇信用社会计刘炳煊、黎慧诗，盗用公款 28 万元后去向不明。报案就是命令！检察官们紧急出动，跟踪追击。3 月 8 日，他们将刘、黎两犯捕捉归案，盗用的公款全部被收回。

1990 年 4 月 3 日，贪污 300 多万港币准备外逃的民航广

州管理局运输公司售票员易芳，被反贪局的检察官逮捕归案。

1990年5月，一名贪污20多万元的罪犯逃往澳门，检察官们在当地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将罪犯从澳门抓获押回境内……

贪污贿赂分子被反贪局一个又一个地挖出来，捷报频频。广大对腐败分子早已恨之入骨的群众，纷纷奔走相告：共产党回来了！我们拥护反贪局！

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发言人介绍：自1989年8月18日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工作局成立以来，短短两年多时间，全国目前已有400多家检察院成立了反贪污贿赂工作局。

在反贪局采访，我们深深被检察官们那种为维护法律的尊严而无私奉献的精神所感动着。

——山西省临汾市检察官王登龙，为保护举报人与罪犯徒手搏斗，英勇负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检察院于建奎，因连续办案疲劳过度，竟晕倒在地。

——吉林省通化市人民检察院于旭东，1989年办理7案涉及24人，其中大案4件，挽回经济损失24万元。谁料到他竟是个做了三次手术的直肠癌患者？！

——1989年8月27日，上海杨浦区人民检察院一只普通的沙发上，57岁的检察官袁爽仙停止了呼吸。他只想在这只沙发上歇10分钟，然而，他再也没有醒来，带着连续办案数小时的疲倦，他去了。身后留下的是这样的记录：480天，办案57件，平均8天多办结一起。

正是有了那些勇敢的举报人，正是有了那些智勇的检察官，中国的反贪肃贿工作才如急风暴雨，产生摧枯拉朽的力量！

3、两院《通告》产生了强烈的震慑作用，全国有3万余贪污贿赂犯罪分子投案自首

这是一个庄严的时刻！

1989年8月1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联合颁布了《关于贪污、贿赂、投机倒把犯罪分子必须在限期内自首坦白的通告》。

两院《通告》把中国的反腐败斗争推向了高潮。1989年8月15日至1989年10月31日为自首坦白限期。在限期内自首，可得到从宽处理。

《通告》如雷贯耳，贪污、贿赂、投机倒把犯罪分子惶惶不可终日！

是自首？还是等待？这是一场绞力心战！

是自首求得宽大处理？还是死不交代？这是“红”与“黑”两条道路的选择。

金钱诚可贵，生命价更高。人们大都懂得这一道理，于是，大多数有贪污、贿赂行为的人，在经过一场复杂而激烈的心理斗争后，上检察机关自首来了。

湖北某研究所所长，提着他贪污的27万元赃款，到检察院低头认罪。

上海某企业财务科长，在妻子的陪同下，将贪污的9万余元货款送到法院，请求从宽处理。

广州市某公司经理身在海外，给市检察机关发回电报，坦白有受贿行为，并表示回家后立即把7万元赃款送到检察机关。

沈阳市某局一财会人员将贪污的2万元赃款送到了检察院，面对威严的检察官，他心在颤抖，手也在颤抖，断断续续

地说：“举报……令我畏惧，自我贪污了……这笔款后……一天……也……没安稳过……”。

当1989年10月31日晚上12点的钟声敲响前5分钟，全国有数以千计的贪污贿赂犯罪分子还在检察机关门前徘徊，但面对具有强烈震慑作用的两院《通告》，他们终于迈出了坚强的一步，向检察机关走去！

据统计，在两院《通告》规定的限期内，全国有3万余贪污贿赂犯罪分子投案自首。

四、贪污贿赂犯罪档案

档案之一：权钱交易

“有权不用，过期作废。”这是贪污贿赂犯罪分子巧取豪夺、中饱私囊的无耻信条。

金钱的诱惑和权力的滥用交织在一起，成为商品经济条件下经济犯罪的一种重要形式。

“以人为鉴，可明得失。”这里记下两位手握大权的党员干部的犯罪事实，也许会给人留下有益的思考。

案例1：韩福才，也曾有过闪光的过去：1952年参加工作，1953年入党，先后当过乡长、副县长、县委副书记、书记、地委副书记、书记。1981年11月被提拔为青海省副省长，1988年2月又当上了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不可否认，他曾为党和人民做过贡献。

在他即将退休的时候，却产生了“趁早捞一把”的欲望。作为一个曾经主管过政法工作的副省长的他，是深知“以权谋

私，党纪国法难容”的道理。但他那蠕动于怀的欲望和那自恃权大位高的侥幸心理，使他成了金钱的俘虏。1988年5月，韩福才接受了某包工头的1000元贿赂。初次受贿，韩福才不免有些忐忑不安，但经过一场激烈的心理交战后，他失败了，做了金钱的俘虏。从此，放心大胆，不断走向深渊。

贪婪攫取，欲壑难填。1989年2月，青海的采金热潮正高，韩福才贪婪攫取的机会来了。他利用大权为“老乡”解决了500名采金指标的机会，从中受贿1.1万元、索贿1950元。同年3月，韩福才应邀访问沙特阿拉伯。临行前，韩福才以经济紧张、外汇不够的借口，向民和县川口镇铁合金厂厂长冶庭祥索取人民币4000元、美金800元。

多行不义必自毙。一封铅笔写的举报信，打破了韩福才的黄金梦。他终于被捕了。经查实，1988年3月至1989年6月，韩福才利用职权，先后收受贿赂30840元，索取贿赂7993元。

案例2：1990年6月6日，原河南省洛阳市委书记武振国被捕了！这在牡丹城引起了巨大的震动。这位经常在电视上出头露面、位高权重的头面人物，怎么会成为阶下囚呢？

原来是，由工厂技术员走上领导岗位的武振国，当上了市长以后，不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而是把权力作为个人谋取私利的手段。现已查明，武振国在任洛阳市市长的1985年至1988年，凭借职务之便，先后接受贿赂45018元，其中受贿现金6000元，受贿高档家具、家用电器42件，折款20588元，授意市建公司为其侄儿建私人住宅一栋，少付款18430余元！

武振国以身试法，必然受到法律严惩！